

百姓村道路排水工程项目设计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
1	名称	百姓村道路排水工程设计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道百姓村经济联合社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康顺路21号 联系人：莫楚燕 电话：13702720123
3	中介服务名称	百姓村道路排水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一)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企业。</p> <p>(二)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工程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或市政行业专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p> <p>(三)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失信名单。 6. 设计人员在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的3个工作日内联系项目业主勘查现场。

		<p>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提供百姓村道路排水工程设计服务，具体情况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p>1. 签署合同后即开始服务。</p> <p>2. 服务地点赤坎区，中选机构需在服务期间派员驻点服务，并在收到通知的2个小时内到场处理。</p>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本项目服务金额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执行，最终价格以财政部门审定工程结算价为基数并套用上述计算方式再下浮收取。</p> <p>4. 服务金额已考虑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评审费、利润、税金等。</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进行整改或重新制作，依然无法满足验收要求的，采购方有权依法宣告合同无效，并撤销合同。</p>
10	结算方式	项目施工全部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具体以财政部门拨款为准），采购人按合同约定计价标准，一次性向中选中介机构支付合同总价款。
11	违约责任	当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

		<p>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